



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,加强基层监督是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必然要求。省纪委监委明确要求,要以“加强县乡基层党风廉政建设”专项工作为统领,以点带面推动各项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。达州市纪委监委通过搭建“三个平台”、强化“三重保障”、明确“三项任务”等措施,切实加强县、乡、村三级纪检监察力量统筹协调,不断筑牢织密基层监督执纪网。



## 县乡村三级统筹协调 筑牢织密基层监督执纪网

### 搭建「室组地」联动平台

近日,在通川区罗江镇,纪检监察人员正对该镇的多项工作开展监督检查。与以往有所不同的是,参与本次检查的除了区纪检监察室外,还有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多个乡镇纪委书记参与。

“我们采取联动组内‘人员统一调配、保障统一落实’的运行模式,因时、因地、因案使用,变‘单兵作战’为‘集团作战’,弥补人手不足、力量薄弱的短板。”通川区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孟伟松说。

随着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,基层纪检监察工作面临着人手不足、监督力量薄弱等实际难题。为破解难题,达州市纪委监委搭建了“室组地”联动平台。按照“1名县级纪委监委领导+1个纪检监察室+2-3个派驻纪检监察组+N个乡镇纪委”模式,在7个县(市、区)组建52个工作联动组,一体统筹指导组内各项工作。

“通过实施‘室组地’统筹联动,人、财、物统筹调度,真正解决了我们基层监督乏力、案件查办质效不高的问题,在联动组的统筹下,镇纪委更有力地开展监督检查,更加规范地查办案件,助推‘五好’乡镇纪委建设。”通川区罗江镇纪委书记张博说。



### 协同监督提升案件查办质效

在搭建“室组地”联动平台的同时,达州市纪委监委还综合地域、人口、乡镇纪检力量分布等实际情况,先后成立50个乡镇纪检监察协作区,统筹片区内乡镇纪检监察力量开展联动协作。在宣汉县纪委监委派出普光片区纪检监察组,除了整合辖区力量,开展协同监督检查,案件办理外,还会定期举行业务培训和交流。

“组织业务分享、案例分析,帮助我们提升能力,让我们党风廉政建设、纪检监察组织建设得到了加强,案件查办质效有了大幅度提升。”宣汉县普光镇纪委书记陈小龙说。

为强化村级末梢环节的监督质效,达州在选优配强2283名村(社区)纪检人员的基础上,全市200个乡镇按照“1名乡镇纪委干部+1名业务精干的村(社区)纪检委员(纪委书记)+N名村(社区)纪检委员(纪委书记)”结构,组建498个“村村协作”工作组,实现村级力量集中办公、监督检查集中开展。

“我觉得这种片区协作的方式非常好,他们能够及时地发现问题,及时给我们指出来,我们就能够更快更好地纠正过来。”通川区凉水井社区书记段月说。

### 不断深化三级监督联动协作

在不断完善县乡村三级统筹协调平台的同时,市纪委监委还制定和出台相关文件,从制度、人员、经费等方面予以保障。并明确联动监督、联动办信、联动办案三项任务。今年以来,各联动组、协作区累计开展联动监督555次,发现问题线索2185条,督促整改问题2085件,约谈党员干部241人;统筹协作办理信访举报186件,化解疑难信访问题71个,初核成案率提升19.2%;协作联合办案200件,提级办理乡镇案件58件,指导乡镇纪委办案235件,移送司法机关5人。

市纪委监委组织部干部吴波表示,接下来将进一步做好“室组地”统筹联动和片区协作的“后半篇文章”,不断明晰责任、完善配套制度,切实抓好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的统筹协调与日常推动。使这项机制取得更多实实在在的成效,助推全市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基层监督关系着一个地方的党风、政风和民风,关系着国家治理的根基,容不得半点马虎和虚假。统筹协调的三级协作机制,真正将监督执纪的触角延伸至基层,从根本上织密打牢了基层监督的“笼子”,让权力不再任性、让服务没有距离,也让群众在全面从严治党的过程中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(杨鹰 姚兰 本报记者)

